

#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SZZX-202511QT-601001001

## 一、招标概况

《2025年度第一批咸安区耕地占补平衡(耕地与林地优化整治提升工程)等2个项目》于《2025年11月18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5年12月09日》在《咸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B428第二开标室》开标，并于《2025年12月09日》完成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咸宁市咸安区香城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 二、评标结果

名次	排名不分先后	排名不分先后	排名不分先后	
中标候选人名称	《云梦县梦泽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咸宁天立路桥有限公司》	《通城县路畅公路养护中心》	
投标报价(元)	《8046485.2700》	《8033297.0900》	《8097156.5500》	
质量(如有)	《合格》	《合格》	《质量目标：达到合格标准。关于质量目标的详细说明见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工期(日历天、交货期、服务期)	《365日历天》	《365日历天》	《365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如有)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左义能》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 《鄂1442022202301458》	《杨力》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鄂242192553090》	《张志》 《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鄂1422017201830201》

## 三、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2025年12月09日》至《2025年12月12日》(北京时间)

#### 四、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 五、联系方式

1、招标人:<咸宁市咸安区香城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咸安区双峰路>

联系人:<罗超>

电话:<17371521819>

2、代理机构:<湖北中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咸宁市黄畈村十六潭香缇郡1号楼2单元6层>

联系人:<陈娇>

电话:<18971619833>

3、行政监督部门:<咸宁市咸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咸安区金桂路 139 号>

联系人:</>

电话（传真）:<0715-8315186>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中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9>日

